

# 她

# 爱

野莽 主编 / 张洁 等著

中国当代精品文库

爱情小说

## 卷

I247.5  
915

0102861



\*201028618\*

# 施

# 爱

爱情小说

# 卷



中央社会主义学院

图书馆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绝爱/张洁等著. - 北京:中国文学出版社, 1999

(中国当代精品文库: 爱情小说卷/野莽主编)

ISBN 7-5071-0515-6

I. 绝… II. 张… III. ①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②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02081 号

2073/27

## 绝 爱

(爱情小说卷)

张 洁 等著

---

中国文学出版社(北京百万庄路 24 号)出版发行

北京市鑫鑫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 48

1999 年 7 月第 1 版 1999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 1500 千字 印数: 1-5000 册

ISBN 7-5071-0515-6/I.481

定价: 55.00 元

# 小说的绝境

## ——中国当代精品文库代总序

野 莽

中国的小说从文言到话本,到阅读式的白话,延续的过程一直体现为演变的过程。半个多世纪以前五四新文学的一场革命,使其迅速地引进了西方国家关于文学的思维和技巧,将法国,将英美,将俄国和前苏联的小说,翻译过来进行研究和比较。如果不是几乎相伴着新文学的诞生和发展而不断发生的国际或国内的斗争和运动,如果这些斗争和运动给文学带来的仅仅是战争与和平的题材和思考,而并不妨碍包括艺术、技巧、风格、流派在内的文学本身的成长和成熟的话,时至今日,我们很难料想我们中国文学已经呈现出怎么一番景象,我们的哪一位方块字大师已经代表着东方的一个大国终于站在了诺贝尔文学奖的领奖台上。也可以这样武断地认为,我们中国文学或者就说是中国小说吧,至少会比目前这样不伦不类、装模作样的情形更好。战争和政治的灾难对民族形成的对内封闭和对外排斥的格局,让国门外像堆积其它的科学和技艺一样,堆积了太多文学的形式和主义,致使某一天国门大开之时,其热闹的情景可以联想到停业三月突然开仓的粮店前奋勇奔抢的袈裟饥民。

于是根据各自对文学的识见和定义,一夜春风的新时期中国文学的整体创作局面迅速分裂,并且又迅速组合成以地域,以题材,以风格,以主张为凝聚点的创作群体的人文景观。它们之中有两类现象表现得最为突出,其一类是借鉴西方现代主义的艺术,尝试意识的流动,时空的错乱,线条的随意,事件的散漫,文字的隐晦,抒情的诗化,人物的心理分析,作品的象征意义、思辨色彩和哲学意蕴;另一类则是坚持民族现实主义的特色,追求故事的传奇,情节的紧凑,结构的讲究,进展的依序,语言的明快,叙事的凝练,人物的行为刻画,作品的批判性能、文化品格和美学风范。当然这只是相对而言,好的传统特色的小说同样也有象征、思辨和哲学,只不过表现为一种更加可读的形式。出于民族文化的习惯性心理,后一

类的创作在国内似乎更受民众的欢呼拥戴,而且专家学者乃至作家同行亦时有赞誉。我们未曾想过要在文学发展的过程之中论其两类创作的优劣愚智是非成败,因为这最好是多少年后盖棺才能定论的事情。我们目前的任务只是把后一类的创作精品荟萃于一套书中,让欣赏者们阅读起来,收藏家们保存起来,批评家们论说起来,民俗家们研究起来,少却一些无谓的麻烦而增添一些应有的方便。

我们所说的小说的绝境,语义或许是双关的。一方面,小说这种说给大众的文学形式从古代走到今天,面临现代生活节奏的排斥和电视电子读物的威胁,突然感到了存在的艰难,迟早灭种的阴影时而在理性的小说家的身后鬼魂般地飘游,眼前有一条出路是,为日益霸道的电影电视提供文本,那就只要重视情节故事,再无须追求语言特色,因为最终显示为图像的唯一前者;而一方面,另一条出路恰恰是要把叙述艺术推向新的境界,以它的个性化、美文化、乐感化,证实其影视艺术的不可替代性,为读者创造书面阅读的美感。这是一种苛刻的要求,是别种意义上的小说的绝境。

然而这套书的作者们,对自己小说的要求却是双重的,即努力尝试用个性化、美文化、乐感化的语言文字,描写出典型性、特殊性、传奇性的人物故事。通过这套文库的各卷书名,可以看出作者对各自小说中的无论是故事还是语言,共同追求的是一个绝字,如《绝活》一卷,则索性向读者坦言了小说中的众多人物所涉及的百般行当和技艺,譬如琴棋书画,壶石泥玉,衣鞋扇球,拳掌炮鞭,医相扎刺,偷混赌赖,吃喝玩乐,吹唱猎斗,无不因了一种不凡的手段而创下一样非常的结局,令小说家不得不写,也令读者不能不读,边写边读边就惊叹人间竟有这等奇人奇事。同是写拳,可从几篇写拳的小说中看出几种举世无双的拳路;同是写画,又可从几篇写画的小说中看出几样旷古未有的画风;再看那老神相如何在大庭广

众之中预卜大总统的前程凶吉，小神偷如何在光天化日之下盗去大朝廷的稀世国宝，一根辫子做就的神鞭如何面对八国联军的洋枪，一把纸竹扎成的神扇如何必配栩栩动摇的玉坠。小说家们或以器写艺，或以艺写人，或以人写事，以笔下器、艺、人、事为道具，写风情，写民俗，写社会，写世态，写伦理，写是非，写人性，写艺格，写悟道，写禅理，写哲学，写天机，或含沙射影，指桑骂槐，或曲径通幽，假途灭虢。

小说家们利用笔下人物，竟相宣扬自己的美学主张。冯骥才偏重的是写技艺与效应之绝；林希偏重的是写市井与世相之绝；汪曾祺偏重的是写人品与操行之绝；邓友梅偏重的是写民俗与文化之绝；阿城偏重的是写道学与人格之绝；聂鑫森偏重的是写仇事与禅理之绝；韩少功偏重的是写人性与乡风之绝；而王蒙偏重的则是写社会与问题之绝，荒诞与现实之绝。被收入书的有很多篇是一个题材多种写法，如写画，写拳，写泥石玉器古董玩物，均各在三篇之上，其中最为典型的是同样写棋，竟有十位小说家的十篇小说，我们可以从中管窥出执笔者的十种文学风格，十种人生态度。

阿城以棋写道，写禅，写阴阳，写无为而无不为之；韩少功则用滑稽、夸张以至荒诞的手法，写人世一言难尽的生活法规，处世原则；徐晓鹤却以传奇的笔法，写世人对于棋道的信念和追求；聂鑫森以棋战而写人战，以棋理而写禅理；姜贻斌是一位唯棋主义者，棋人超乎于任何功利之外而只求一张欠条为证；孙方友以棋写心机；谈歌以棋写忠义勇烈；野莽笔下棋人的狭隘和虚伪，再一次显露出了人类的劣根性；贾平凹的棋坛高手则对官权充满了恐惧；王蒙以棋写国民，以棋乡写社会，将棋道的险恶和棋人的身世推入了历史的渊藪。

除了《绝活》中的传奇小说，其它如《绝爱》、《绝妙》、《绝响》各卷，亦无不是爱情小说、幽默小说以及新历史小说中极具个性的精品。《绝唱》一卷则破例为一十三位早逝作家的代表作集，因为我们不应遗忘那些曾经英勇地占领过文坛，现在却再也站不起来的不幸者。他们永远地倒下了，流完了最后一滴痴情的血泪，他们永远地倒在了自己亲吻过的土地上，倒在了缪斯女神的怀抱之中。早逝的作家们以自己横溢的创作才华，深刻的人生体验，沉重的社会忧

思，独具的审美价值，越过森林般的同代作家，先后夺得了全国优秀作品奖、茅盾文学奖以及海外文学大奖的桂冠，在此之后，正待将毕生的积累写成更为伟大的作品，然而生命，负载超重的生命却在一个黄金季节里制止了他们匆匆的步履。他们大多逝于年介不惑与天命之间，其中最为年少的只有三十九岁。我们之所以将此卷冠名《绝唱》，乃是既明示着本书的作者们因其生命的缘故业已封笔，以上作品恰似杜鹃喋血，同时也暗暗地希望书中的作品因其文学的价值而将影响久远，以至千古流传。

与今日流派纷呈主义代起的文学现象相比，文库的作者们各自选定的创作原则居然如此同轨，即在传统意义的现实主义旗帜之下，将笔触伸向最能代表社会本质和时代特征的生活的最底层，去揭示民族的劣根，历史的灾难，人类的生存和命运，当然也包括他们在种种厄运之下所表现出的纯真美好的理想和顽强坚贞的爱情。他们胸藏实感，溢情于笔，叙述手法或古朴诚拙，如出土地，出山石，出秋天的庄稼以及庄稼人结茧的老手；或水灵鲜活，如出轻风，出小溪，出林中的朝露以及朝露般含羞的村姑，不板面孔，不媚世俗，不弄玄虚，更无阿谀奉迎之态，矫揉造作之气，却以生活的天然音响和颜色，淡淡文字所到，无不令人唏嘘感叹，拍案悲哭。

在编辑这套书的过程中，发生了两件我们事前未曾料到的，颇有意义的事情，一件是在国外尤其是欧美初有美名的英法文版熊猫丛书，决定从这套书中抽出部分小说以多人合集的方式翻译出版，并且对部分作家的小说以个人专集的方式翻译出版，使之作为有中国民族特色的小说形式走向世界——据说，喜欢吃中国菜的西方读者对这类小说居然并不像有些人臆想的那样持排他的态度；一件是不断地有作家、编辑以及读者朋友向我们热情推荐令他们拍案叫绝的小说，因为已经大概确定的卷数和容量的缘故，这些被荐的小说中有一部分为我们锦上添花，而另一部分却被我们忍痛割了爱。我们试图在以后几卷依然以文化为特色的书里，在编辑思想进行一点微调的前提下适当再选。

1999年春节·听风楼

## 目 录

小说的绝境 ..... 野 莽( 1 )  
——中国当代精品文库代总序

爱,是不能忘记的 ..... 张 洁( 1 )  
爱情的位置 ..... 刘心武( 8 )  
天云山传奇 ..... 鲁彦周( 17 )  
相见时难 ..... 王 蒙( 47 )  
三生石 ..... 宗 璞( 96 )  
被爱情遗忘的角落 ..... 张 弦(151)  
懒得离婚 ..... 湛 容(158)  
受 戒 ..... 汪曾祺(181)  
爬满青藤的木屋 ..... 古 华(188)  
张铁匠的罗曼史 ..... 张一弓(198)  
啊,青鸟..... 陆星儿(223)  
高女人和她的矮丈夫 ..... 冯骥才(272)  
小月前本 ..... 贾平凹(277)  
男人的一半是女人 ..... 张贤亮(317)

黑骏马 ..... 张承志(392)  
小城之恋 ..... 王安忆(416)  
飘逝的花头巾 ..... 陈建功(443)  
棉花垛 ..... 铁 凝(452)  
井 ..... 陆文夫(474)  
伏羲伏羲 ..... 刘 恒(497)  
绿水长流 ..... 池 莉(530)  
桃花灿烂 ..... 方 方(550)  
枣树的故事 ..... 叶兆言(578)  
离婚指南 ..... 苏 童(600)  
一半是海水 一半是火焰 ..... 王 朔(617)  
人之度 ..... 储福金(648)  
爱又如何 ..... 张 欣(663)  
只要你过得比我好 ..... 何 顿(682)  
随波逐流 ..... 唐 颖(707)  
吉庆里 ..... 殷慧芬(727)  
老王镇的古典情节 ..... 聂鑫森(747)

# 爱,是不能忘记的

张 洁

我和我们这个共和国同年。三十岁,对于一个共和国来说,那是太年轻了。而对一个姑娘来说,却有嫁不出去的危险。

不过,眼下我倒有一个正儿八经的求婚者。看见过希腊伟大的雕塑家米伦所创造的“掷铁饼者”那座雕塑么?乔林的身躯几乎就是那尊雕塑的翻版。即使在冬天,臃肿的棉衣也不能掩盖住他身上那些线条的优美的轮廓。他的面孔黝黑,鼻子、嘴巴的线条都很粗犷。宽阔的前额下,是一对长长的眼睛。光看这张脸和这个身躯,大多数的姑娘都会喜欢他。

可是,倒是我自己拿不准主意要不要嫁给他。因为我闹不清楚我究竟爱他的什么,而他又爱我的什么?

我知道,已经有人在背地里说长道短:“凭她那些条件,还想找个什么样的?”

在他们的想像中,我不过是一头劣种的牲畜,却变着法儿想要混个肯出大价钱的冤大头。这引起他们的气恼,好像我真的干了什么伤天害理的、冒犯了众人的事情。

自然,我不能对他们过于苛求。在商品生产还存在的社会里,婚姻,也像许多问题一样,难免不带着商品交换的烙印。

我和乔林相处将近两年了,可直到现在我还摸不透他那缄默的习惯到底是因为不爱讲话,还是因为讲不出来什么?逢到我起意要对他来点智力测验,一定逼着他说出对某事或某物的看法时,他也只能说出托儿所里常用的那种词汇:“好!”或“不好!”就这么两档,再也不能换换别的花样儿了。

当我问起,“乔林,你为什么爱我?”的时候,他认真地思索了好一阵子。对他来说,那段时间实在够长了。凭着他那宽阔的额头上难得出现的皱纹,我知道,他那美丽的脑壳里面的组织细胞,一定在进行着紧张的思维活动。我不由地对他生出一种怜悯和一种歉意,好像我用这个问题刁难了他。

然后,他抬起那对儿童般的、清澈的眸子对我说:“因为你好!”

我的心被一种深刻的寂寞填满了。“谢谢你,乔林!”

我不由地想:当他成为我的丈夫,我也成为他的妻子的时候,我们能不能把妻子和丈夫的责任和义务承担到底呢?也许能够。因为法律和道义已经紧紧地把我们拴在一起。而如果我们仅仅是遵从着法律和道义来承担彼此的责任和义务,那又是多么悲哀啊!那么,有没有比法律和道义更牢固、更坚实的东西把我们联系在一起呢?

逢到我这样想着的时候,我总是有一种古怪的感觉,好像我不是一个准备出嫁的姑娘,而是一个研究社会学的老学究。

也许我不必想这么许多,我们可以照大多数的家庭那样生活下去:生儿育女,厮守在一起,绝对地保持着法律所规定的忠诚……虽说人类社会已经进入了二十世纪七十年代,可在这点上,倒也不妨像几千年来人们所做过的那样,把婚姻当成一种传宗接代的工具,一种交换、买卖,而婚姻和爱情也可以是分离着的。既然许多人都是这么过来的,为什么我就偏偏不可以照这样过下去呢?

不,我还是下不了决心。我想起小的时候,我总是无缘无故地整夜啼哭,不仅闹得自己睡不安生,也闹得全家睡不安生。我那没有什么文化却相当有见地的老保姆说我“贼风入耳”了。我想这带有预言性的结论大概很有一点科学性,因为直到如今我还依然如故,总好拿些不成问题的问题不但搅扰得自己不得安宁,也搅扰得别人不得安宁。所谓“禀性难移”吧!

我呢,还会想到我的母亲,如果她还活着,她会对我的这些想法,对乔林,对我要不要答应他的求婚说些什么?!

我之所以习惯地想到她,绝不因为她是一个严

酷的母亲,即使已经不在人世也依然用她的阴魂主宰着我的命运。不,她甚至不是一个母亲,而是推心置腹的朋友。我想,这多半就是我那么爱她,一想到她已经离我远去便悲从中来的原因吧!

她从不教训我,她只是用她那没有什么女性温存的低沉的嗓音,柔和地对我谈她一生中的过失或成功,让我从这过失或成功里找到我自己需要的东西。不过,她成功的时候似乎很少,一生里总是伴着许许多多的失败。

在她最后的那些日子里,她总是用那双细细的、灵秀的眼睛长久地跟随着我,仿佛在估量着我有没有独立生活下去的能力,又好像有什么重要的话要叮嘱我,可又拿不准主意该不该对我说。准是我那没心没肺,凡事都不大有所谓的派头让她感到了悬心。她忽然冒出了一句:“珊珊,要是你吃不准自己究竟要的是什么,我看你就是独身生活下去,也比糊里糊涂地嫁出去要好得多!”

照别人看来,作为一个母亲对女儿讲这样的话,似乎不近情理。而在我看来,那句话里包含着以往生活里的痛苦经验,真是一句至理名言。我倒觉得她这样叮咛我是看轻我或是低估了我对生活的认识。她爱我,希望我生活得没有烦恼,是不是?

“妈妈,我不想嫁人!”我这么说,绝不是因为害臊或是忸怩作态。说真的,我真不知道一个姑娘什么时候需要做出害臊或忸怩的姿态,一切在一般人看来应该对孩子隐讳的事情,母亲早已从正面让我认识了它。

“要是遇见合适的,还是应该结婚。我说的是合适的!”

“恐怕没有什么合适的!”

“有还是有,不过难一点——因为世界是这么大,我担心的是你会不会遇上就是了!”她并不关心我嫁得出去还是嫁不出去,她关心的倒是婚姻的实质。

“其实,您一个人过得不是挺好吗?”

“谁说我得挺好?”

“我这么觉得。”

“我是不得不如此……”她停住了说话,沉思起来。一种淡淡的、忧郁的神情来到了她的脸上。她那忧郁的、满是皱纹的脸,让我想起我早年夹在书页里的那些已经枯萎了的花。

“为什么不得不如此呢?”

“你的为什么太多了。”她在回避我。她心里一定藏着什么不愿意让我知道的心事。我知道,她不告诉我,并不是因为她耻于向我披露,而多半是怕我

不能准确地估量那事情的深浅而扭曲了它,也多半是因为人人都有一点珍藏起来的、留给自己的东西。想到这里,我有点不自在。这不自在的感觉迫使我没有礼貌,没有教养地追问下去:“是不是您还爱着爸爸?”

“不,我从没有爱过他。”

“他爱您吗?”

“不,他也不爱我!”

“那你们当初为什么结婚呢?”

她停了停,准是想找出更准确的字眼来说明这令人费解和反常的现象。然后显出无限悔恨的样子对我说:“人在年轻的时候,并不一定了解自己追求的、需要的是什么,甚至别人的起哄也会促成一桩婚姻。等到你再长大一些、更成熟一些的时候,你才会明白你真正需要的是什么。可那时,你已经干了许多悔恨得让你感到锥心的蠢事。你巴不得付出任何代价,只求重新生活一遍才好,那你就会变得比较聪明了。人说‘知足者常乐’,我却享受不到这样的快乐。”说着,她自嘲地笑了笑。“我只能是一个痛苦的理想主义者。”

莫非我那“贼风入耳”的毛病是从她那里来的?大约我们的细胞中主管“贼风入耳”这种遗传性状的是一个特别尽职尽责的基因。

“您为什么不再结婚呢?”

她不大情愿地说:“我怕自己还是吃不准自己到底要什么。”她明明还是不肯对我说真话。

我不记得我的父亲。他和母亲在我很小的时候便分手了。我只记得母亲曾经很害羞地对我说过他是一个相当漂亮的、公子哥儿似的人物。我明白她准是因为自己也曾追求过那种浅薄而无聊的东西感到害臊。她对我说过:“晚上睡不着觉的时候,我常常迫使自己硬着头皮去回忆年青时代所做过的那些蠢事、错事!为的是使自己清醒。固然,这是很不愉快的,我常会羞愧地用被单蒙上自己的脸,好像黑暗里也有许多人在盯着我瞧似的。不过这种不愉快的感觉里倒也有一种赎罪似的快乐。”

我真对她不再结婚感到遗憾。她是一个很有趣味的人,如果她和一个她爱着的人结婚,一定会组织起一个十分有趣味的家庭。虽然她生得并不漂亮,可是优雅,淡泊。像一幅淡墨的山水画。文章写得也比较美,和她很熟悉的一位作家喜欢开这样的玩笑:“光看你的作品,人家就会爱上你的!”

母亲便会接着说:“要是他知道他爱的竟是一个满脸皱纹、满头白发的老太婆,他准会吓跑了。”

到了这种年龄,她绝不会是还不知道自己到底

要什么。这分明是一句遁词。我之所以这么说,是因为她有些引起我生出许多疑问的怪毛病。

比如,不论她上哪儿出差,她必得带上那二十七本一套的,一九五〇年到一九五五年出版的契诃夫小说选集中的一本。并且叮咛着我:“千万别动我这套书。你要看,就看我给你买的那一套。”这话明明是多余的,我有自己的一套,干吗要去动她的那套呢?况且这话早已三令五申地不知说过多少遍了。可她还是怕有个万一的时候。她爱那套书爱得简直像得了魔症一般。

我们家有两套契诃夫小说选集。这也许说明对契诃夫的爱是我们家的家风,但也许更多的是为了招架我和别的喜欢契诃夫的人。逢到有人想要借阅的时候,她便拿了我房间里的那套给人。有一次,她不在家的时候,一位很熟的朋友拿了她那套里的一本。她知道了之后,急得如同火烧了眉毛,立刻拿了我的一本去换了回来。

从我记事的那天起,那套书便放在她的书橱里了。别管我多么钦佩伟大的契诃夫,我也不能明白,那套书就那么百看、千看、万看不厌,二十多年来有什么必要天天非得读它一读?

有时,她写东西写累了,便会端着一杯浓茶,坐在书橱对面,瞧着那套契诃夫小说选集出神。要是这个时候我突然走进了她的房间,她便会显得慌乱不安,不是把茶水泼了自己一身,便是像初恋的女孩子、头一次和情人约会便让人撞见似地羞红了脸。

我便想:她是不是爱上了契诃夫?要是契诃夫还活着,没准真会发生这样的事。

当她神志不清,就要离开这个世界的时候,她对我说的最后一句话是:“那套书——”她已经没有力气说出“那套契诃夫小说选集”这样一个长句子。不过我明白她指的就是那一套。“……还有,写着,‘爱,是不能忘记的’……笔记本,和我、一同火葬。”

她最后叮咛我的这句话,有些,我为她做了。比如那套书。有些,我没有为她做。比如那些题着“爱,是不能忘记的”笔记本子。我舍不得。我常想,要是能够出版,那一定是她写过的那些作品里最动人的一篇。不过它当然是不能出版的。

起先,我以为那不过是她为了写东西而积累的一些素材。因为它既不像小说,也不像札记;既不像书信,也不像日记。只是当我从头到尾把它们读了一遍的时候,渐渐地,那些只言片语与我那支离破碎的回忆交织成了一个形状模糊的东西。经过久久的思索,我终于明白,我手里捧着的,并不是没有生命、没有血肉的文字,而是一颗灼人的、充满了爱情和痛

苦的心,我还看见那颗心怎样在这爱情和痛苦里挣扎、熬煎。二十多年啦,那个人占有着她全部的情感,可是她却得不到他。她只有把这些笔记本当做是他的替身,在这上面和他倾心交谈。每时,每天,每月,每年。

难怪她从没有对任何一个够意思的求婚者动过心,难怪她对那些说不出来是善意的愿望或是恶意的闲话总是淡然地一笑付之。原来她的心已经填得那么满,任什么别的东西都装不进去了。我想起“曾经沧海难为水,除却巫山不是云”的诗句,想到我们当中有人多半不会这样去爱,而且也没有人会照这个样子爱我的时候,我便感到一种说不出的怅惘。

我知道了三十年代他在上海做地下工作的时候,一位老工人为了掩护他而被捕牺牲,撇下了无依无靠的妻子和女儿。他,出于道义、责任、阶级情谊和对死者的感念,毫不犹豫地娶了那位姑娘。逢到他看见那些由于“爱情”而结合的夫妇又因为“爱情”而生出无限的烦恼,他便会想:“谢天谢地,我虽然不是因为爱情而结婚,可是我们生活得和睦、融洽,就像一个人的左膀右臂。”几十年风里来、雨里去,他们可以说是患难夫妻。

他一定是她那机关里的一位同志。我会不会见过他呢?从到过我家的客人里,我看不出任何迹象,他究竟是谁呢?

大约六二年的春天,我和母亲去听音乐会。剧场离我们家太远,我们没有乘车。

一辆黑色的小轿车悄无声息地停在人行道旁边。从车上走下来一个满头白发、穿着一套黑色毛呢中山装的、上了年纪的男人。那头白发生得堂皇而又气派!他给人一种严谨的、一丝不苟的、脱俗的、明澄得像水晶一样的印象。特别是他的眼睛,十分冷峻地闪着寒光,当他急速地瞥向什么东西的时候,会让人联想起闪电或是舞动着的剑影。要使这样一对冰冷的眼睛充满柔情,那必定得是特别强大的爱情,而且得为了一个确实值得爱的女人才行。

他走过来,对母亲说:“您好!钟雨同志,好久不见了。”

“您好!”母亲牵着我的那只手突然变得冰凉,而且轻轻地颤抖着。

他们面对面地站着,脸上带着凄厉的、甚至是严峻的神情,谁也不看着谁。母亲瞧着路旁那些还没有抽出嫩芽的灌木丛。他呢,却看着我:“已经长成大姑娘了。真好,太好了,和妈妈长得一样。”

他没有和母亲握手,却和我握了握手。而那手

也和母亲的手一样,也是冰冷的,也是轻轻地颤抖着的。我好像变成了一路电流的导体,立刻感到了震动和压抑。我很快地从他的手里抽出我的手,说道:“不好,一点也不好!”

他惊讶地问我:“为什么不好?”或许我以为他故作惊讶。因为凡是孩子们说了什么直率得可爱的话的时候,大人们都会显出这副神态的。

我看了看妈妈的面孔。是,我真像她。这让我有些失望:“因为她不漂亮!”

他笑了起来,幽默地说:“真可惜,竟然有个孩子嫌自己的妈妈不漂亮。记得吗?五三年你妈妈刚调到北京,带你来机关报到的那一天?她把你这个小淘气留在了走廊外面,你到处串楼梯,扒门缝,在我房间的门上夹疼了手指头。你哇啦哇啦地哭着,我抱着你去找妈妈。”

“不,我不记得了。”我不大高兴,他竟然提起我穿开裆裤时代的事情。

“啊,还是上了年纪的人不容易忘记。”他突然转身向我的母亲说,“您最近写的那部小说我读过了。我要坦率地说,有一点您写得不准确。您不该在作品里非难那位女主人公……要知道,一个人对另一个人产生感情原没有什么可以非议的地方,她并没有伤害另一个人的生活……其实,那男主人公对她也会有感情的。不过为了另一个人的快乐,他们不得不割舍自己的爱情……”

这时,有一个交通民警走到停放小汽车的地方,大声地训斥着司机车停的不是地方。司机为难地解释着。他停住了说话,回头朝那边望了望,匆匆地说了声:“再见!”便大步走到汽车旁边,向那民警说:“对不起,这不怪司机,是我……”

我看着这上了年纪的人,也俯首贴耳地听着民警的训斥,觉得很是有意思。当我把顽皮的笑脸转向母亲的时候,我看见她是怎样地窘迫呀!就像小学校里一个一年级的小女孩,凄凄惶惶地站在那严厉的校长面前一样,好像那警察训斥的是她。

汽车开走了,留下了一道轻烟。很快地,就连这道轻烟也随风消散了,好像什么都没有发生过,而我,不知道为什么却没有很快地忘记。

现在回想起来,他准是以他那强大的精神力量引动了母亲的心。那强大的精神力量来自他那成熟而坚定的政治头脑,他在动荡的革命时代的出生入死的经历,他活跃的思维、工作的魄力,文学艺术上的素养……而且——说起来奇怪,他和母亲一样喜欢双簧管。对了,她准是崇拜他。她说过,要是她不崇拜那个人,那爱情准连一天也维持不了。

至于他爱不爱我的母亲,我就猜不透了。要是他不爱她,为什么笔记本里会有这样一段记载呢?

“这礼物太厚重了。不过您怎么知道我喜好契诃夫呢?”

“你说过的!”

“我不记得了。”

“我记得。”

原来那套契诃夫小说选集是他送给母亲的。对于她,那几乎就是爱情的信物。

没准,他这个不相信爱情的人,到了头发都白了的时候才意识到他心里也有那种可以称为爱情的东西存在。这可真够凄惨的。

关于他,能够回到我的记忆里来的就是这么一小点。

她那么迷恋他,却又得不到他的心情有多么苦呀!为了看一眼他乘的那辆小车、以及从汽车的后窗里看一眼他的后脑勺,她怎样煞费苦心地计算过他上下班可能经过那条马路的时间;每当他在台上做报告,她坐在台下,隔着距离、烟雾、昏暗的灯光,窜动的人头,看着他那模糊不清的面孔,她便觉得心里好像有什么东西凝固了,泪水会不由地充满她的眼眶。为了把自己的泪水瞒住别人,她使劲地咽下它们。逢到他咳嗽得讲不下去,她就会揪心地想到为什么没人阻止他吸烟?担心他又会犯了气管炎。她不明白为什么他离她那么近而又那么遥远?

他呢,为了看见她一眼,天天,从小车的小窗里,眼巴巴地瞧着自行车道上流水一样的自行车,闹得眼花缭乱,担心着她那辆自行车的闸灵不灵,会不会出车祸;逢到万一有个不开会的夜晚,他会不乘小车,自己费了许多周折来到我们家的附近,不过是为了从我们家的大院门口走这么一趟;他在百忙中也不会忘记注意着各种报刊,为的是看一看有没有我母亲发表的作品。他不能明白,为什么生活偏偏是这样安排着的?

可是,临到他们难得在机关大院里碰了面,他们又在竭力地躲避着对方,匆匆地点个头便赶紧地走开去。即使这样,也足以使我母亲失魂落魄,失去听觉、视觉和思维的能力,世界立刻会变成一片空白……如果那时她遇见一个叫老王的同志,她一定会叫人家老郭,对人家说些连她自己也听不懂的话。

她一定死死地挣扎过,因为她写道:——

我们曾经相约:让我们互相忘记。可是我欺骗了你,我没有忘记。我想,你也同样没有忘记。我们不过是在互相欺骗着,把我们的苦楚深深地隐藏着。不过我并不是有意要欺骗你,我曾经多么努力地去

实行它。有多少次我有意地滞留在远离北京的地方,把希望寄托在时间和空间上,我甚至觉得我似乎忘记了。可是等到我出差回来,火车离北京越来越远的时候,我简直承受不了冲击得使我头晕眼花的心跳。我是怎样急切地站在月台上张望,好像有什么人在等着我似的。不,当然不会有。我明白了,什么也没有忘记,一切都还留在原来的地方。年复一年,就跟一棵大树一样,它的根却越来越深地扎下去,想要拔掉这生了根的东西实在太困难了,我无能为力。

每当一天过去,我总是觉得忘记了什么重要的事情,或是夜里突然从梦中惊醒:发生了什么事情?不,什么也没有发生,我清清楚楚地意识到:没有你!于是什么都显得是有缺陷的,不完满的,而且没有任何东西可以弥补的。我们已经到了这一生快要完结的时候了,为什么还要像小孩子一样地忘情?为什么生活总是让人经过艰辛的跋涉之后才把你追求了一生的梦想展现在你的眼前?而这梦想因为当初闭着眼睛走路,不但在岔道上错过了,而且这中间还隔着许多不可逾越的沟壑。

对了,每每母亲从外地出差回来,她从不让我去车站接她,她一定愿意自己孤零零地站在月台上,享受他去接她的那种幻觉。她,头发都白了的、可怜的妈妈,简直就像个痴情的女孩子。

那些文字并没有多少是叙述他们的爱情的,而多半记载的都是她生活里的一些琐事:她的文章为什么失败,她对自己的才能感到了惶惑和猜疑;珊珊(就是我)为什么淘气,该不该罚她;因为心神恍惚她看错了戏票上的时间,错过了一场多么好的话剧;她出去散步,忘了带伞,淋得像个落汤鸡……她的精神明明日日夜夜都和他在一起,就像一对恩爱的夫妻。其实,把他们这一辈子接触过的时间累计起来计算,也不会超过二十四小时。而这二十四小时,大约比有些人一生享受到的东西还深、还多。莎士比亚笔下的朱丽叶说过:“我不能清算我财富的一半。”大约,她也不能清算她的财富的一半。

似乎他在文化大革命中死于非命。也许因为当时那种特定的历史条件,这一段的文字记载相当含糊和隐晦。我奇怪我那因为写文章而受着那么厉害的冲击的母亲,是用什么办法把这习惯坚持下来的?从这隐晦的文字里,我还是可以猜得出,他大约是对那位红极一世,权极一时的“理论权威”的理论提出了疑问,并且不知对谁说过:“这简直就是右派言论。”从母亲那沾满泪痕的纸页上可以看出,他被整得相当惨,不过那老头子似乎十分坚强,从没有对这

位有大来头的人物低过头,直到死的时候,留下来的最后一句话还是:“就是到了马克思那里,这个官司也非得打下去不可!”

这件事一定发生在六九年的冬天。因为在那个冬天里,还刚近五十岁的母亲一下子头发全白了。而且,她的手臂上还缠上了一道黑纱。那时,她的处境也很难。为了这条黑纱,她挨了好一顿批斗,说她坚持“四旧”,并且让她交代这是为了谁?

“妈妈,这是为了谁?”我惊恐地问她。

“为一个亲人!”然后怕我受惊似地解释着,“一个你不熟悉的亲人!”

“我要不要戴呢?”她做了一个许久都没有对我做过的动作,用手拍了拍我的脸颊,就像我小的时候她常做的那样。她好久都没有显出过这么温柔的样子了。我常觉得,随着她的年龄和阅历的增长,特别是那几年她所受过的折磨,那种温柔的东西似乎离她越来越远了,也或许是被她越藏越深了,以致常常让我感到她像个男人。

她恍惚而悲凉地笑了笑,说:“不,你不用戴。”

她那对又干又涩的眼睛显得没有一点水分,好像已经把眼泪哭干了。我很想安慰她,或做点什么使她高兴的事。她却说:“去吧!”

我当时不知为什么生出了一种恐怖的感觉,我觉得我那亲爱的母亲似乎有一半已经随着什么离我而去了。我不由地叫了一声:“妈妈!”

我的心情一定被我那敏感的妈妈一览无余地看透了。她温和地对我说:“别怕,去吧!让我自己呆一会儿。”

我没有错,因为她的确这样地写着:——

你去了。似乎我灵性里的一部分也随你而去了。

我甚至不能知道你的下落,更谈不上最后看你一眼。我也没有权力去向他们质询,因为我既不是亲眷又不是生前友好……我们便这样地分离了。我恨不能为你承担那非人的折磨,而应该让你活下去!为了等到昭雪的那一天,为了你将重新为这个社会工作,为了爱你的那些个人们,你都应该活着啊!我从不相信你是什么三反分子,你是被杀害的、最优秀中间的一个。假如不是这样,我怎么会爱你呢?我已经不怕说出这三个字。

纷纷扬扬的大雪不停地降落着。天呐,连上帝也是这样地虚伪,他用一片洁白覆盖了你的鲜血和这谋杀的丑恶。

我从没有拿我自己的存在当成一回事。可现在,我无时不在想,我的一言一行会不会惹得你严厉

地皱起你那对浓密的眉毛？我想到我要好好地活着，好好地生活，像你那样，为我们这个社会——它不会总像现在这样，惩罚的利剑已经悬在那帮狗男女的头上——真正做一点工作。

我独自一人，走在我们唯一一次曾经一同走过的那条柏油小路上。听着我一个人的脚步声在沉寂的夜色里响着、响着……我每每在这小路上徘徊、流连，哪一次也没有像现在这样使我肝肠寸断。那时，你虽然也不在我身边，但我知道，你还在这个世界上，我便觉得你在伴随着我，而今，你的的确确不在了，我真不能相信！

我走到了小路的尽头，又折回去，重新开始，再走一遍。

我弯过那道栅栏，习惯地回头望去，好像你还在那里，向我挥手告别。我们曾淡淡地、心不在焉地微笑着，像两个没有什么深交的人，为的是尽力地掩饰我们心里那缕骨铭心的爱情。那是一个没有一点诗意的初春的夜晚，依然在刮着冷峭的风。我们默默地走着，彼此离得很远。你因为长年害着气管炎，微微地喘息着。我心疼你，想要走得慢一点。可不知为什么却不能。我们走得飞快，好像有什么重要的事情在等着我们去做，我们非得赶快走完这段路不可。我们多么珍惜这一生中唯一的一次“散步”，可我们分明害怕，怕我们把持不住自己，会说出那可怖的、折磨了我们许多年的那三个字：“我爱你”。除了我们自己，大概这个世界上没有一个活着的人会相信我们连手也没有握过一次！更不要说到其它！

不，妈妈，我相信，再没有人能像我那样亲眼见过你敞开的灵魂。

啊，那条柏油小路，我真不知道它是那样充满了辛酸的回忆的一条小路。我想，我们切不可忽略世界上任何一个最不起眼的小角落，谁知道呢？那些意想不到的角落会沉默地隐藏着多少隐秘的痛苦和欢乐呢？

当她写东西写得疲倦了的时候，她还会沿着我们窗后的那条柏油小路慢慢地踱来踱去。有时是彻夜不眠后的清晨，有时甚至是月黑风高的夜晚，哪怕是在冬天，哪怕峭厉的风像发狂的野兽似地吼叫，卷着沙石噼里啪啦地敲打着窗棂……那时，我只以为那不过是她的一种怪癖，却不知她是去和他的灵魂相会。

她还喜欢站在窗前，瞅着窗外的那条柏油小路出神。有一次，她显出那样奇特的神情，以致我以为柏油小路上走来了我们最熟悉的、最欢迎的客人。

我连忙凑到窗前，在深秋的傍晚，只有冷风卷着枯黄的落叶，飘过那空荡荡的小路的路面。

好像他还活着一样，用文字和他倾心交谈的习惯并没有因为他的去世而中断。直到她自己拿不起来笔的那一天。在最后一页上，她对他说了最后的话：——

我是一个信仰唯物主义的人。现在我却希冀着天国，倘若真有所谓天国，我知道，你一定在那里等待着我。我就要到那里去和你相会，我们将永远在一起，再也不会分离。再也不必怕影响另一个人的生活而割舍我们自己。亲爱的，等着我，我就要来了——

我真不知道，妈妈，在她行将就木的这一天，还会爱得那么沉重。像她自己所说的，那是镂骨铭心的。我觉得那简直不是爱，而是一种疾痛，或是比死亡更强大的一种力量。假如世界上真有所谓不朽的爱，这也就是极限了。她分明至死都感到幸福：她真正地爱过。她没有半点遗憾。

如今，他们的皱纹和白发早已从碳水化合物变成了其它的什么元素。可我知道，不管他们变成什么，他们仍然在相爱。尽管没有什么人间的法律和道义把他们拴在一起，尽管他们连一次手也没有握过，他们却完完全全地占有着对方。那是什么都不能分离的。哪怕千百年过去，只要有一朵白云追逐着另一朵白云；一棵青草傍依着另一棵青草；一层浪花拍着另一层浪花；一阵轻风紧跟着另一阵轻风，相信我，那一定就是他们。

每每我看着那些题着“爱，是不能忘记的”笔记本，我就不能抑制住自己的眼泪。我哭，我不止一次地痛哭，仿佛遭遇了这凄凉而悲惨的爱情的是我自己。这要不是大悲剧就是大笑话。别管它多么美，多么动人，我可不愿意重复它！

英国大作家哈代说过：“呼唤人的和被呼唤的很少能互相答应。”我已经不能从普通意义上的道德观念去谴责他们应该或是不应该相爱。我要谴责的却是：为什么他们不互相等待着那个呼唤着自己的灵魂？

如果我们都能够互相等待，而不糊里糊涂地结婚，我们会免去多少这样的悲剧啊！

到了共产主义，还会不会发生这种婚姻和爱情分离着的事情呢？既然世界这么大，互相呼唤的人也就可能有互相不能答应的时候，那么说，这样的事情还会发生？可是，那是多么悲哀啊！可也许到了那时，便有了了解这悲哀的办法！

我为什么要钻牛角尖呢？

说到底,这悲哀也许该由我们自己负责。谁知道呢?也说不定还得由过去的生活所遗留下来的那种旧意识负责。因为一个人要是老不结婚,就会变成对这种意识的一种挑战。有人就会说你的神经出了毛病,或是你有什么见不得人的隐私,或是你政治上出了什么问题,或是你刁钻古怪,看不起凡人,不尊重千百年来的社会习惯,你准是个离经叛道的邪人。总之,他们会想出种种庸俗无聊的玩意儿来糟蹋你。于是,你只好屈从这种意识的压力,草草地结

婚了事。把那不堪忍受的婚姻和爱情分离着的镣铐套到自己的脖子上去,来日又会为这不能摆脱的镣铐而受苦终身。

我真想大声疾呼地说:“别管人家的闲事吧,让我们耐心地等待着,等着那呼唤我们的人,即使等不到也不要糊里糊涂地结婚!不要担心这么一来独身生活会成为一种可怕的灾难。要知道,这兴许正是社会生活在文化、教养、趣味……等等方面进化的一种表现!”

# 爱情的位置

刘心武

刚下早班，车间主任魏师傅就把我叫去了。

我随他走到用三合板隔出来的、当作办公室用的车间一角。魏师傅转过身来，面对着我。咦，他怎么呈现出那么古怪的一种表情，仿佛他突然不认识我了，或者我犯了什么错误……我忍不住“噗哧”一声乐了出来。

“你呀你呀，好一个孟小羽！”魏师傅线条刚毅而皮肤粗糙的方脸盘上，一双不大而放光的眼睛里流露出失望与关怀的复杂表情；他晃动着裹满老茧的右手食指，喃喃地说：“没想到你也搞起对象来了……你还早啊，急什么呢？等你到了亚梅的岁数，我给你介绍个顶呱呱的——你希望什么样的，到时候尽管告诉我好罗！可你现在……”

我好纳闷。谁向魏师傅“告密”了？难道是我自己不慎泄露了“天机”？似乎都不是。于是我尽量装出若无其事的模样说：“瞧您都说了些什么呀——没有的事儿？……”

魏师傅先是缓缓地摇头，然后叹了口气，随之从工作服胸兜里掏出个对折的信封递给我：“传达室老贺送报纸时候一块捎进来的——那小伙子连邮递员都信不过，亲自把它送到传达室来啦！”

我慌忙接过封口处粘得死死的信封，一见信皮上那熟悉而亲切的字体：“孟小羽亲启”，心口那儿就像装上了个马达，而且顿时就觉得脸颊在往外放热。我撕开信封，只见信纸上头简简单单地写着：“买到大华电影院三点一刻的票——《霓虹灯下的哨兵》，千万别晚。”我本能地伸腕一看表：两点过八分！又本能地一转身，正要往外迈步，身后传来魏师傅威严的咳嗽声，于是，便扭回头诚恳地对他说：“魏师傅，你放心——我明天把什么都告诉给您！”

魏师傅显然不可能马上对我“放心”，但是我却

对魏师傅一百个放心。我理解魏师傅的心情。他对我们车间文化大革命当中陆续参加工作的八个青工思想上的指引、工作上的帮助、生活上的关怀，简直可以写成一本厚厚的书。我们当面跟他顶过嘴、犯过倔，背后却简直找不出一句埋怨他的话来。

我匆匆忙忙地跑进更衣室。别人都走了，只有亚梅还在仔细地用小立体梳，对着更衣室里唯一的一面缺了角的长方镜子梳头。在我们车间的八个青工里，她是年纪最大的，这一九七八年一到，她就该满二十八岁了。她正在公开“搞对象”——谁都认为这是天经地义，连前几年把她管得紧紧的魏师傅，半年前还给她介绍过一个小伙子呢。她见面后很满意，只是后来了解到这小伙子母亲有慢性病、弟妹又多，便“拉吹”了；现在她终于找到了一个“最满意”的，那优点这些天连我都能倒背如流：“大学毕业，工资不用分给家里，个人还有几百元的存款；会木工活，为准备结婚已经陆续打好了大立柜、一套沙发和一个一头沉书桌；单位有宿舍，据说很有可能分到半个单元；表姐是文工团合唱队的，所以看演出很方便……”

我几下换好衣服，挤过去对着镜子用手抿了抿鬓角。这时亚梅一把抓住我，附在我耳边兴奋地说：“嘿，赶明儿你想照相，甭客气，跟我说一声好啦……他有架海鸥牌的，装一二〇胶卷……”

我微微一笑，想说几句话，可是没说又咽了回去。我想说什么呢？想问她：“他这个人究竟怎么样呢？你摸透了吗？你——爱他吗？”我想，归根结底，你亚梅不是嫁给照相机以及那许多东西，最重要的是他本人——你要跟他度过今后的一生呢。倘若他一旦没有了存款折、大立柜、照相机以及许多现在吸引你的东西，你将怎么同他生活在一个屋顶下呢？

我怕亚梅伤心，我没把这话说出口。况且现在我也没有时间。可是亚梅并不轻易放跑我，她神采飞扬地从提包里取出一条拉毛大围脖，抖开围到头

上,硬挽着我胳膊往镜子跟前凑,兴奋地睁大着双眼皮的鼓眼睛,用不容置疑的语气问我:“怎么样?配得上我这件呢外套吧?”

说实在的,我吃了一惊。洋红的拉毛围脖配宝蓝色的呢外套,撇开我个人的口味不论,十个人里怕得有七个要说刺眼——可是我这个团小组长不应当在这类非原则性问题上干涉一个同志,便含混地点点头说:“嗯啦。”

当我终于摆脱了沉浸在幸福感当中的亚梅,登上开往大华电影院的电车时,已经是两点二十五分了。

## 二

我坐电车从来不坐座位——即便有空座位也不坐。一九七六年十月以前,“四人帮”把社会风气搞坏了。不少同我年龄差不多的青年,上车不排队,坐车抢座位,自己坐在位子上,旁边站着一位颤颤巍巍的白发老大娘,或者是一位抱孩子的大嫂,居然可以无动于衷。他们为什么会丧失了起码的共产主义道德观念?我心里常常发痛地思考这个问题。七六年八月,正是唐山震灾发生后不久,有天下班我上了电车,发现一个留小胡子的青年人坐在单座上,他身旁一位神色疲惫的老大爷吃力地抓住吊环,仿佛随时可能晕倒。“小胡子”不时翻眼瞥瞥那位老大爷——他那表情,分明是嫌厌老大爷不够整洁的衣裤险些蹭着他雪白的混纺衬衫。不光是我,周围的几位乘客都有点看不下去了——我正犹豫着,要不要鼓起勇气命令“小胡子”让坐,忽然,一个沉着而坚定的声音响起来了:“同志,请你站起来,让这位老大爷坐下!”

我抬眼望去,发命令的也是个小伙子。他穿着一身看去很和谐的灰色衣衫,宽宽的肩膀,阔阔的额头,细黑修长的眉毛下,双眼闪着钻头般有力的光芒。

“小胡子”抱着双臂,满脸不屑的神色:“我不让。又不是我一个人坐着,谁爱让谁让。”

这时候老大爷开口了:“算了吧,我站着行呀!”

倒是另一个座位上一位花白头发的妇女站了起来:“您坐这儿吧!”

老大爷叹了口气,坐下了。事情似乎也就过去了。

可是发命令的小伙子仍然目光灼灼地望着“小胡子”,用听起来心平气和的声调问:“你能不能讲讲你的道理——为什么不给老年人让座?”

“小胡子”立即耸着身子,理直气壮地吵了起来:“凭什么给他让座?我知道他是不是地富反坏?你要想坐叫声‘哥儿们’,甭假门假事充好人!……”

胡搅蛮缠的人我也见过一些,可是像“小胡子”这号“高质量”的,倒是头一回碰上。周围的乘客大概和我的心情也差不多。大家都愤怒地瞪视着他,有的还出声叱责:“真不像话!”……

我两眼紧盯着引起我好感的那个青年,他眉毛跳了一跳,一句一顿地对“小胡子”说:“总有那么一天——你要后悔的!”

电车到站了,他在人们钦佩的目光下下了车。我从车窗里望着他那厚实的背影,直到看不见了为止。当晚在日记里,我记下了他留给我的强烈印象。

后来我发现,每当我上中班的时候,便很容易在电车上碰到他。他总是一上车便站到车尾角落那儿,掏出一扎外语单词卡背着。他在哪个工厂工作?或许他是个技术员?有一回,那已经是揪出“四人帮”以后,一九七七年开春的一天,他上车站到“老地方”以后,从兜里掏出来的不再是厚厚的单词卡,而是一本夹着铅笔的袖珍外文书。他翻开书,用铅笔轻轻点着,翕动着嘴唇,不顾车行造成的身体摇摆,专心致志地读了起来,因此我猜想他大概是某个研究所或设计院的“后起之秀”。

这一天下着毛毛细雨,那个时间电车上人不多。车上空出了好几个座位。售票员招呼我和他——只有我们俩站在车尾那儿——“同志前头坐吧——小心拐弯站不稳。”

我微笑着拒绝了。如果说,前几年我那坚决不坐座位的心理状态中,还包含着对“四人帮”造成的坏风气的一种挑战成分的话,那么,现在仅仅只是一种习惯罢了。

售票员是个乐乐呵呵的胖大嫂,她直率地望着我和他,笑着说:“一对怪人!”

这时候,我和他才有了头一回对视。他微笑着望着我,一双眼睛仿佛在问:“难道你也有上车决不坐座位的习惯?”我耳根那儿仿佛爬上了蚂蚁,忙把头低下来了。

打这回以后,他上了电车见到我,便浮出一个淡淡的微笑,然后还是靠在车尾一角读他的外文书。

据说真正的爱情有时会开始在一个偶然事件上。但细想起来,偶然当中往往体现着必然……四月中旬,《毛泽东选集》第五卷开始正式发行的那天早晨,当我跑到王府井新华书店门口的时候,等着买书的队伍已经老长老长了,我后悔自己没有更早到来,同时禁不住用眼睛在队伍中搜寻熟人——不是

想“加塞儿”，而是侥幸地想：每人许买两本呢，也许，能说服熟人把买到的书分给我一本——就这样，我在第二十六个位置那儿发现了他，而他也恰好一眼看见了我，当然，我们同时都微笑了。

“你看，我来晚了……”这是我对他说的头一句话。

“不要紧，我分给你一本好了。”他爽快地回答。

就这样，我们“正式认识”了。当我和他一人拿着一本包着粉纸的五卷，走出新华书店时，不由得随意交谈起来。我们不知不觉就走到了长安街上。当我听他说上午也恰好休息时，心里别提有多愉快。我们互相询问着：给周总理灵车送行那天，你来了吗？站在什么位置？悼念周总理的诗集买到了吗？你最喜欢哪一首？你最早听到揪出“四人帮”的消息是在什么时候？当时正在干什么？高兴成了什么样子？……啊，原来他和我有着那么多共同的情感，共同的想法，真愿意跟他这么一直谈下去。可是，当走到东单十路汽车站时，他站住了，简单地问我告别说：“我要上这个车。有点事得去办。”

我不记得自己当时说了句什么，也许是“谢谢你帮我买到了书”，也许是“好吧，遇上你我很高兴”，反正，当他乘坐的公共汽车远去时，我忽然变得那么怅然若失，而又那么心旷神怡。我抬起头，望见澄碧的晴空衬托着白杨树那饱含汁液的枝丫，上面的穗状紫花已快落尽，带茸毛的小叶正在春阳下闪着嫩绿的光泽……我意识到，那期待中的、神秘的、难以向哪怕是最近的人诉说的感情，终于袭上了我的心头。

第二天，当我们在上班去的电车上再次相逢时，除了互致微笑而外，自然而然地交谈了起来。

“你也学外语吗？”他掏出一本英文书拿在手中，亲切地问我。

“正听日语广播讲座——我叔叔是个日语翻译，他能辅导我。不过，我现在花工夫最大的是文学……我喜欢读中外古今好的短篇小说。”

“自己也写吗？”

我慌张地点了点头。

“我也喜欢文学。”他仿佛看出了我内心的羞怯，诚恳地说：“不过，现在好的小说，尤其是短篇小说，好像还不太多……我喜欢契诃夫的、莫泊桑的、欧·亨利的；中国的，李准的《李双双小传》，王汶石的《春夜》，还有孙犁的《山地回忆》……读过了，隔一段时间还想再读一遍……”

我心里像流过了一条温暖的、明净的、琤琮鸣响的小溪。在我接触的同代人当中，几句话就能使

人感到这般知心的，他真是唯一的一个。

每次总是他先下车。这回下车以前，我们约好第二天一早到北京图书馆去。

接下来的十几次约会，也都是到北京图书馆去。我们每次分手时说好下次到馆的时间。开头，我发现他同我一样有着严守时间的好习惯，我们总是前后脚地来到存物处的窗口前；不过，有一回我因为表拨快了，早到了一刻钟，当我穿过柏树墙当中的甬道时，偶然朝柏树墙的缝隙中一瞥，恰好发现那当中不但有高高屹立的华表，而且有焦急地朝大门口翘望的他——不知道为什么他并没有发现我已经提前到达。我没有招呼他，在一种难以形容的情绪支配下跑进了图书馆前厅。我以为他随后就到，但是他并没有马上就来。直到一刻钟以后——那正是我们约定的时间——他才仿佛刚刚到达似地走了进来。我没有戳穿他的秘密，但内心里感到非常幸福。

就这样，我们在分手后盼望下一次相会，我们在相会后共同坐到安静的阅览室中读自己心爱的书。常常是这样，我们不约而同地把眼光从书本上移开，在短促的对视中汲取一种无名的力量，然后又俯首更用心地读了下去……

不知不觉地，北海公园正门前那几株梧桐树的大叶片已经泛黄。满城都有人在谈论大学招生的事儿。这一天，我们从北京图书馆出来，边走边谈地穿过了北海大桥，来到团城侧面的梧桐树下。我们站在那儿，各自说出了自己的决定——

我告诉他：“我想写一些关于青年工人的小说，激发我们的同龄人为实现祖国的‘四化’去拼命劳动、创造……我觉得也许不去上大学中文系更好，我要把工厂和整个社会当作我的大学！”

他使劲地点头，额上的发尖跳动着，热情地支持说：“好！我要去考考外语学院，不过，倘若考不上，我也不会‘流自来水儿’——我研究过生活里的这一部分现象：‘科班’出身的未必都是金刚钻，‘草台班’出身的也未必都是铁疙瘩。取消‘科班’是荒唐的，迷信‘科班’也不对……写小说，好像从来都是‘草台班’出身的更厉害一些哩！”

真喜欢听他这些话。我想到亚梅在我宣布不考大学时竟“哟——”地尖叫了一声，并且用两只拳头插着我脊背笑骂着说：“怪丫头！把你肚子里的墨水倒给我该有多美——考上了一毕业就是四级工的待遇呀！”……对比之下，更感到他是多么能理解我……

就在这一天，当暮色降临时，在紫禁城的筒子河岸边，呼吸着马缨花的芳馥气息，他先是轻轻、后是

紧紧地握住了我的手，久久地、久久地没有松开……

这天晚上我在回家的路上碰到了住在同楼的冯姨。她六十六岁了，却一直没有成家。我对她油然而产生了一种怜悯的感情。我抢过她那并不沉重的手提包，一直帮她提到了家。我决定今后要更加主动地帮她干一些家务事——我心中盛满了那么多的幸福，我愿意尽可能地去帮助在某些方面欠缺幸福的人……

但是，两天以后，当我和他在电车上刚一相遇，我却说出了这样的话，仿佛我要拒绝幸福似的：“我一个月之内不去图书馆了……”

他眉头微微一颤，笑着，并不是开玩笑地问：“怎么，为了写一篇绝妙的小说？”

我也笑着，更加不是开玩笑地说：“先不考虑写小说的事儿。我们车间成立技术革新攻关小组了。每天班后都要坚持战斗，肯定得开它十几二十个夜车，魏师傅连铺盖卷都搬进车间了……他点名让我参加，开头我态度不大坚决，后来我也贴出了决心书……”

他仿佛并不是明知故问：“开头不大坚决，为什么？”

我白了他一眼：“傻瓜！”

他头一回当着我红了脸……

就这样，我们整整一个月没有见面。但是，在这一个月里，他的形象在我心目中不但没有褪色，而且在重温和假想的会晤中，变得更加真切、更加可亲可爱了。在攻关战斗中，魏师傅表扬我说：“小羽呀，你一个人真有两个人的劲呀！”我心里暗笑，魏师傅啊，你算说对罗！可是，魏师傅却一直到现在他送来的这个信封，才发现我的的确确不是“一个人”了。细想起来，这很奇怪，难道当我以前所未有的热情用新刀具试车零件时，那眼光和整个神态里所流露出的异样成分，不就是爱情的力量吗？魏师傅怎么就视而不见呢！专能探听别人秘密的亚梅甚至今天还蒙在鼓中，这又是怎么回事呢？

### 三

电车还要开七站才能到大华电影院，我有充裕的时间仔细地想一想。

越往深里想，我就越觉得有个“爱情的位置”问题，也就是说：在我们革命者的生活中，爱情究竟有没有它的位置？应当占据一个什么样的位置？

我今年满二十五岁了，小学六年级的时候，赶上了文化大革命，后来到中学参加了红卫兵，再后来是

到农村插队，前几年又由农村来到了工厂。我们这一代人，幸运的是在童年时代就经受了史无前例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战斗洗礼，徒步长征、在沸腾的革命浪涛中学习游泳、接受着应接不暇的新鲜事的熏陶、在广阔天地里磨炼……使我们从小就懂得思考阶级斗争和路线斗争，随时自觉地把个人、家庭、所在的集体、触及到的一切人和事，同整个革命事业的发展联系起来，从而形成了我们这一代人的优点。但是，我们也有不幸的一面，那就是由于“四人帮”的疯狂干扰破坏，使我们在接受正确道理的同时，往往误把“四人帮”塞进的私货也吸进了头脑；由于“四人帮”推行残酷的文化专制主义和愚民政策，我们缺乏丰富多采而富有教益的精神食粮。我们十几年看不到《中国青年报》和《中国青年》杂志这种直接为我们这一代人服务的报刊。我们一天天长大，思想上、感情上、生理上都发生着变化，但我们面临的许多问题却得不到及时的指引，比如说，爱情问题就是这样……

前几年，我曾纳闷过，为什么我们的银幕上、舞台，不但丝毫没有爱情的表现，而且，甚至极少夫妻同台的场面，掐指一算，鳏寡孤独之多令人吃惊。难道我们的生活就应当是这样的？

我比亚梅那样的同伴幸福。我的父母即使在“四人帮”一伙推行文化专制主义的时候，也能及时地指导我，启发我，允许我在家里阅读他们保留下来的中外古今文艺名著，也偶尔比较深入地回答我一些无法在别的地方提出的问题。我就问过他们，是不是凡是涉及爱情的文艺作品，都算黄色的东西？事实上“四人帮”猖狂的那几年就是那样一种气氛，我还记得，当我阅读到《钢铁是怎样炼成的》一书中关于保尔与冬妮娅、保尔与丽达的有关章节时，曾经怎样地心跳耳热——不用别人来“揭发”我，我自己就产生了一种“犯罪”的感觉。保尔不是无产阶级英雄吗？他怎么会冬妮娅这号人一度产生过那样的热情呢？他又怎么能对丽达产生超出同志之上的感情呢？无产阶级英雄不是都应当像电影《火红的年代》当中的赵四海那样，三四十岁也守着一个老母亲过活吗？爱情，在无产阶级革命者生活中，似乎是不应当占有位置的啊！

把爱情问题驱除出文艺作品乃至一切宣传范畴的结果，是产生了两种不正常的现象。一种，是少数青年把生理上的要求当作爱情，个别的甚至堕落成为流氓，这一种我暂不愿加以研究。另一种，可就非常之普遍了——不承认爱情，只承认婚姻。青年男女过了二十五岁，自己也好，家长也好，周围的同